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1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0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股东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10:30-11:00）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拟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或提问的，应于股东会召开前的登记环节向本次会议会务组事先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或解答股东提问。

未经事先登记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

言或提问。为提高会议效率，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提问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本条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下同）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3）。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2 月 11 日 11 点 00 分

（二）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88 号海信国际中心 A 座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现场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宣读会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各项议案逐项审议。

议案名称如下（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和解答。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七）计票、监票及汇总和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流。

（九）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十）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合并，宣布本次股东会合计投票结果。

（十一）宣读会议决议。

（十二）宣读律师见证意见。

（十三）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四）宣布会议结束。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在 2027 年度继续与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集团控股”）[1]及其下属其他子公司等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香港海信	111.59	119.35	对于处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不存在超过对应的预计总金额的情况；部分关联人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28.26	17.81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94.67	63.99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19	0.02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50	不足 0.01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0.01	不足 0.01	

[1] 本议案中，海信国际营销指：青岛海信国际营销股份有限公司；海信营销管理指：海信营销管理有限公司；香港海信指：海信（香港）有限公司；海信家电指：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信投资发展指：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赛信维智指：青岛赛信维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信创新指：青岛理信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智动精工指：青岛智动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01	0.00	实际发生额超过预计额，系由于市场价格变化及公司相关需求增加等原因所致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8.14	5.86	
	小计	**243.37**	**207.03**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香港海信	0.61	0.68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72.73	33.45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266.89	205.78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53	0.34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06	0.01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41.08	29.95	
	理信创新	0.01	0.00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18	不足 0.01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26	0.17	
	小计	**382.35**	**270.3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0.48	0.22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0.79	0.36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1.31	0.92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13	0.08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0.67	0.48	
	理信创新	0.01	0.02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01	0.01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28	0.21	

	小计	**3.68**	**2.3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等	香港海信	0.01	0.00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3.32	2.00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0.43	0.32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15	0.15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39	0.32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9.76	5.99	
	理信创新	0.18	0.13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36	0.03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12	0.09	
	小计	**14.72**	**9.03**	

注 ：（1）2026 年预计金额、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026 年预计金额不含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新增预计额度；（2）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是指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未在上表中单独列示的其他子公司；（3）本议案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本次预计的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亿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香港海信	200.00	119.35	因尚无全年数据，不适用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30.20	17.83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87.00	63.99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7.60	5.86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50	不足 0.01	
	小计	**325.30**	**207.03**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91.90	34.64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290.00	205.78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48.00	29.95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06	0.01	
	小计	**429.96**	**270.3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1.20	0.79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1.00	0.48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1.34	0.92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13	0.08	
	小计	**3.67**	**2.2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4.13	2.56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9.00	5.99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80	0.32	
	小计	**13.93**	**8.87**	

注 ：（1）上述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是指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未在上表中单独列示的其他子公司；（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总额范围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海信集团控股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27805440H
成立日期	2001 年 5 月 1 日
注册地址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贾少谦
注册资本	249,473.1154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新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关联关系	海信集团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信集团控股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海信集团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集团控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3.65	176.07

负债总额	135.06	111.20
净资产	58.59	64.87
营业收入	5.04	8.36
净利润	2.26	15.50
资产负债率	69.74%	63.16%

2、海信国际营销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青岛海信国际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67175425XP
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24 日
注册地址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	方雪玉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场营销策划；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青岛海信智慧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海信家电、本公司等
关联关系	海信国际营销与本公司处于海信集团控股同一控制之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信国际营销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海信国际营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国际营销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1.86	244.76
负债总额	274.77	241.40
净资产	7.09	3.36
营业收入	163.68	188.48
净利润	3.61	4.24
资产负债率	97.49%	98.63%

3、海信家电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35 48J
成立日期	1997 年 4 月 21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	高玉玲
注册资本	138,375.1729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电器修理；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大数据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政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电气安装服务；餐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等
关联关系	海信家电与本公司处于海信集团控股同一控制之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信家电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海信家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家电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0.46	699.84
负债总额	515.26	484.64
净资产	175.11	174.69
营业收入	670.14	879.28
净利润	18.49	31.87
资产负债率	70.54%	69.25%

4、海信营销管理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海信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FADBW87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88 号海信国际中心 3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	尹志新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呼叫中心；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场营销策划；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销售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防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零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通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本公司、海信家电
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海信营销管理 50%股权，本公司董事李炜担任该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信营销管理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海信营销管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营销管理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074.72	105,952.86
负债总额	107,528.14	95,184.60
净资产	11,546.58	10,768.26
营业收入	575,803.53	634,932.36
净利润	-8.80	-359.84

资产负债率	90.30%	89.84%

5、智动精工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青岛智动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086489491Y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17 日
注册地址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1 栋厂房全幢 2 层
法定代表人	许毅
注册资本	1,050 万元
经营范围	通信、电子与家用电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通信终端产品的制造；专业 PCB 主板和 SMT 物料进行贴片加工、信息咨询服务；工具工装、自动化设备的设计、销售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控股
关联关系	智动精工与本公司均在海信集团控股同一控制之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智动精工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智动精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智动精工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615.72	52,925.47
负债总额	38,803.82	47,792.77
净资产	7,811.90	5,132.70
营业收入	84,504.91	119,677.86

净利润	2,500.23	3,935.97
资产负债率	83.24%	90.30%

6、香港海信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号码	17956680
成立日期	1994 年 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香港 英皇道 1111 号 太古城中心一期 27 楼 2701 室
董事	宋永刚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	进口贸易业务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香港海信与本公司均在海信集团控股同一控制之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海信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香港海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香港海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234.27	871,385.15
负债总额	789,751.46	648,374.38
净资产	201,482.81	223,010.77
营业收入	2,071,443.00	1,930,786.90
净利润	5,281.55	6,697.70

资产负债率	79.67%	74.41%

7、海信投资发展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青岛海信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MAENNJEMXW
成立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88 号海信国际中心 2 号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	程功
注册资本	140,645.273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休闲观光活动；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餐饮管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医疗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新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关联关系	海信投资发展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于 2025 年 6 月分立产生，海信集团控股部分董事/高管亦担任该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信投资发展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海信投资发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投资发展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7,017.08	523,131.12

负债总额	91,725.16	177,832.42
净资产	515,291.93	345,298.70
营业收入	2,792.73	2,174.69
净利润	169,993.22	-372.37
资产负债率	15.11%	33.99%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结合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参考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按照关联交易类型对关联方的履约能力进行了分析。经合理判断，本交易涉及的关联人具有相应履约能力（包括产品、原材料交付能力，支付能力等本交易涉及的各项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27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1）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商品、原材料等；（2）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零部件、模具等；（3）为关联方提供租赁、设计等劳务或服务；（4）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材料加工、安装维修、技术支持、资讯及信息系统维护等劳务或服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 2027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原材料等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销售渠道，增强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模具等可充分共享资源，可以争取更低的采购成本。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租赁、设计、物业等服务，可提高公司的资源利用率；公

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材料加工、安装维修、租赁、设计、管理咨询、技术支持、信息系统维护等服务，可以充分利用其专业优势和资源，减少公司重复投入并促进本公司相关业务的有效开展。

公司 2027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旨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通过该等交易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有效开展。该等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关联股东需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

议案二：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剩余期间的经营需要，新增预计与海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海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主要内容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等。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预计的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度原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香港海信	111.59	119.35	对于处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不存在超过对应的预计总金额的情况；部分关联人实际发生额超过预计额，系由于市场价格变化及公司相关需求增加等原因所致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28.26	17.81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94.67	63.99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19	0.02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50	不足 0.01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0.01	不足 0.01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01	0.00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8.14	5.86	
	小计	**243.37**	**207.03**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产品	香港海信	0.61	0.68	

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72.73	33.45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266.89	205.78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53	0.34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06	0.01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41.08	29.95
	理信创新	0.01	0.00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18	不足 0.01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26	0.17
	小计	**382.35**	**270.3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等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0.48	0.22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0.79	0.36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1.31	0.92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13	0.08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0.67	0.48
	理信创新	0.01	0.02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01	0.01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28	0.21
	小计	**3.68**	**2.3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等	香港海信	0.01	0.00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其他子公司	3.32	2.00
	海信国际营销及其子公司	0.43	0.32

	海信家电及其子公司	0.15	0.15	
	海信投资发展及其子公司	0.39	0.32	
	海信营销管理及其子公司	9.76	5.99	
	理信创新	0.18	0.13	
	赛信维智及其子公司	0.36	0.03	
	智动精工及其子公司	0.12	0.09	
	小计	**14.72**	**9.03**	

注：（1）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026 年原预计金额不含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新增预计额度；（2）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是指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未在上表中单独列示的其他子公司；（3）本议案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亿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新增预计金额	调整后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燃料和动力等	香港海信	35.00	146.59	119.35	95.52

注 ：（1）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额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上述新增预计额度在总额范围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号码	17956680

成立日期	1994 年 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香港英皇道 1111 号太古城中心一期 27 楼 2701 室
董事	宋永刚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	进口贸易业务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控股
关联关系	香港海信与本公司均在海信集团控股同一控制之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海信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诚信情况	香港海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香港海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234.27	871,385.15
负债总额	789,751.46	648,374.38
净资产	201,482.81	223,010.77
营业收入	2,071,443.00	1,930,786.90
净利润	5,281.55	6,697.70
资产负债率	79.67%	74.41%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结合香港海信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参考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对香港海信的履约能力进行了分析。经合理判断，香港海信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把控、原材料交付、响应及服务等方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预计项下，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等。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新增预计项下，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或商品等，可以充分利用其专业优势和资源，满足公司对关键物料的储备需求，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公司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通过该等交易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有效开展。该等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关联股东需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继续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在 2027 年度继续开展存款、贷款、结售汇等金融业务。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继续与海信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在 2027 年度继续开展存款、贷款、结售汇等金融业务，各类金融业务的预计额度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预计金额
存款（最高余额，含利息）	40.00 亿元
贷款、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等信贷业务（最高余额，含利息、手续费等）	10.00 亿元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25.00 亿元
票据贴现等融资类业务利息	0.25 亿元
结售汇	1.00 亿元
资金收支结算等代理类业务服务费	0.10 亿元

注：上述额度由公司及公司下属各子公司、分公司等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共同使用。

（二）海信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部分董事亦担任海信财务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1788291XT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88 号海信国际中心 A 座 27 层
法定代表人	于芝涛
注册资本	13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8 年 6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	海信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部分董事亦担任海信财务公司董事。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69,226.79	1,987,682.88
负债总额	1,526,664.18	1,459,392.14
净资产	542,562.61	528,290.74
营业收入	17,217.14	26,567.58
净利润	12,018.83	20,416.27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海信财务公司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与公司的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公平公允地执行。公司结合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参考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按照关联交易类型对关联方的履约能力进行了分析。经合理判断，海信财务公司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9 月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	400,000.00 万元	400,000.00 万元
期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78,490.74 万元	75,120.19 万元
期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75,120.19 万元	40,388.84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金额	332,679.93 万元	189,487.33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范围	0.20%-1.17%	0.20%-1.17%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额度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期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0 万元	0 万元
期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0 万元	0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金额	0 万元	0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不适用	不适用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公司拟与海信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
协议方	甲方：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服务内容	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将接受乙方在其业务范围内提供的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开具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票据贴现服务、应收账款保理、结售汇服务、资金收支结算等代理类服务及监管部门批准乙方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具体业务如下： 1、甲方在乙方的存款每日日终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利息）； 2、乙方向甲方提供贷款、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等信贷业务每日日终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利息及手续费等）； 3、甲方在乙方办理票据贴现等融资类业务，贴现等融资类业务利息每年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 4、甲方在乙方办理结售汇服务，结售汇金额每年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5、乙方向甲方提供资金收支结算等代理类服务，服务费每年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6、乙方为甲方提供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保理方式为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的保理方式，保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每笔保理业务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定价政策： （1）甲方在乙方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主要商业银行对类似存款之存款利率； （2）甲方在乙方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中国主要商业银行对类似贷款之贷款利率，甲方在乙方办理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手续费不高于同期中国主要商业银行的手续费标准； （3）甲方在乙方的贴现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的再贴现利率为基础参考市场水平确定，不高于向甲方提供该服务的中国主要商业银行的贴现利率； （4）甲方在乙方办理结售汇服务水平（含汇率水平）不逊于向甲方提供该服务的中国主要商业银行的服务水平（含汇率水平）； （5）乙方根据指令向甲方提供资金收支结算等代理类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同期中国主要商业银行或同类代理机构的服务收费标准； （6）应收账款保理融资费率参照同期同类业务市场化融资利率，具体保理融资费率等内容以单项保理合同的约定为准。 2、定价依据： 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基准利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再贴现利率、票据贴现市场利率、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资金收支结算手续费和代理类服务费、保理融资费率之市场水平。

	本协议约定之交易乃于甲乙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及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之条款进行。
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	1、风险评估： 作为专门为海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乙方受中国人民银行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并根据监管规则提供金融服务，需满足资本充足率等规定。 乙方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与乙方开展金融业务前，甲方对乙方进行了风险监测及评估，未发现存放在乙方的存款存在风险事项。甲方将持续对乙方的履约能力进行监测和评估，确保存放在乙方的存款资金安全。 2、控制措施：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甲方与乙方发生的金融业务风险，保证资金安全，甲方将依据《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防范和处置相关风险。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海信财务公司作为海信集团下属的金融服务供应商，相对于其他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运营情况有更加深入的认识，沟通更有效率，可向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提供更方便、更高效的金融服务。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接受海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贷款、结售汇等金融服务，主要为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有助于公司利用海信财务公司的专业优势，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该等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使用，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除根据经公司股东会批准的《金融服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与海信财务公司发生业务外，公司未与海信财务公司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海信集团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关联股东需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融资需求，2027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TVS REGZA 株式会社（以下简称“TVS”）提供不超过130亿日元（含本数）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拟为其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科技”）、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乾照”）、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乾照”）、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乾照半导体”）、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乾照半导体”）等5家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9.2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融资需求，2027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TVS提供不超过130亿日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拟为其子公司乾照科技、扬州乾照、江西乾照、江西乾照半导体、厦门乾照半导体提供不超过19.2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本次担保形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均没有反担保，系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6 年 11 月 20 日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乾照光电	乾照科技	100%	89.93%	89,900	100,000	4.70%	2027 年度内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乾照光电	扬州乾照	100%	16.45%	22,000	22,000	1.03%	2027 年度内	否	否
乾照光电	江西乾照	100%	53.78%	45,000	57,000	2.68%	2027 年度内	否	否
乾照光电	江西乾照半导体	100%	30.64%	0	8,000	0.38%	2027 年度内	否	否
乾照光电	厦门乾照半导体	100%	61.76%	0	5,000	0.24%	2027 年度内	否	否
本公司	TVS	95%	60.47%	0	54,549.3	2.57%	2027 年度内	否	否

注：（1）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数据；（2）TVS 的担保额度系按照 2026 年 11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00 日元对人民币 4.1961 元）进行折算；（3）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是指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火东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51194351M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地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19 号 301 单元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发光二极管（LED）及 LED 显示、照明及其他应用产品；光电、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及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诚信情况	乾照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670.44	106,878.35
	负债总额	105,819.59	96,182.30
	资产净额	11,850.85	10,696.05
	营业收入	120,501.43	179,234.54
	净利润	1,464.47	1,368.17

（二） 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徐晓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916853225890

成立时间	2009 年 2 月 19 日		
注册地	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施桥镇东风河西路 8 号		
注册资本	58,2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	扬州乾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9,303.92	169,691.36
	负债总额	27,843.65	32,276.05
	资产净额	141,460.26	137,415.31
	营业收入	49,182.99	66,214.56
	净利润	4,292.77	-1,658.60

（三）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MA364QJ1X4

成立时间	2017 年 7 月 26 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望城新区宁远大街 1288 号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	江西乾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5,134.95	258,702.61
	负债总额	131,833.37	146,334.45
	资产净额	113,301.58	112,368.15
	营业收入	66,067.30	116,602.91
	净利润	1,053.81	2,756.82

（四） 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MACQ5EMX8N
成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经开区宁远大街 1288 号		
注册资本	27,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	江西乾照半导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864.10	38,057.95
	负债总额	12,520.46	11,933.64
	资产净额	28,343.64	26,124.32
	营业收入	24,871.47	27,732.74
	净利润	2,273.39	3,832.02

（五） 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何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2Y49Y47P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8 日

注册地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67 号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光电子器件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诚信情况	厦门乾照半导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716.83	37,682.30
	负债总额	22,057.74	25,272.17
	资产净额	13,659.09	12,410.13
	营业收入	16,222.38	138,639.07
	净利润	1,255.53	5,158.98

（六） TVS REGZA 株式会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TVS REGZA 株式会社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95%股权
法定代表人（代表取缔役社长）	王伟
企业法人号（会社法人等番号）	4200-01-012181
成立时间	1973 年 10 月 1 日

注册地	神奈川县川崎市幸区堀川町 66 番地 2 兴和川崎西口大楼		
注册资本	1 亿日元		
公司类型	依据日本法律设立的股份公司		
经营范围	家庭用电器器具产品以及配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以及修理以上各项所附带的所有事业；工业用电器器具产品以及配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以及修理；办公用电器器具产品以及配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以及修理；电器器具的安装工事的设计以及施工；电气工事，电气通讯工事的设计以及施工；特定劳工派遣事业；呼叫中心运营以及电话促销相关的承接业务；共享服务事业；对以上各项的营业进行投资。		
诚信情况	TVS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百万日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358.10	39,986.00
	负债总额	25,612.27	29,807.69
	资产净额	16,745.82	10,178.31
	营业收入	72,725.52	89,560.68
	净利润	4,528.72	10,062.77

注：TVS 上述数据为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单体财务报表口径，未经单独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系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没有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乾照光电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乾照光电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范围、实际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上述预计并由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 TVS 及乾照光电所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担保额度是基于 TVS 及乾照光电所属子公司经营情况及其融资需求等作出的预计，有利于相关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财务状况等，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均为 156,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8%；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公司 2027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7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在 2027 年度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较低风险委托理财，投资的理财产品为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较低风险委托理财。本次理财涉及的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较低风险委托理财，2027 年度的理财额度上限为不超过 170 亿元人民币，且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上限。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投资方式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为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及结构化安排应具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特点，收益类型可为保本固定收益、保本浮动收益或非保本浮动收益。

公司 2027 年度委托理财的受托方应为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公司为防范风险，将严格选择产品的受托方。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进行委托理财的期限为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办法》，对委托理财的审批、实施及风险控制等进行了规定，并匹配了足够的专业人员，明确了合理有效的报告机制以及账户和资金管理要求，以加强内部控制，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相关事宜的推进，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事宜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此外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也可能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上述风险导致公司委托理财的整体收益情况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二）风控措施

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公司针对委托理财事宜，依据风险管理目标，制定了可行的风险管理策略。

公司为委托理财项目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将资金安全及保持合理的流动性、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求作为主要原则，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

公司严格评估选择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等金融机构，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为合作方，并根据业务需要与合作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

律责任等，始终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着重考虑理财产品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以及与公司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匹配。

公司将积极采取审慎投资策略，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并持续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公司将定期对理财产品安全性进行评估，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72%，不存在大额负债情形下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较低风险委托理财不会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较低、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其中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可能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委托理财的整体收益情况由于受上述风险因素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公司 2027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